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回顧期內本集團之營業額為 5,600,000 港元，較同期減少 84%。期間股東應佔虧損為 10,600,000 港元（二零零三年：2,800,000 港元虧損）。

貨運業務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國際貨運代理業務之營業額為 5,600,000 港元（二零零三年：5,800,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 3%。毛利／（虧損）總額為 1,200,000 港元溢利（二零零三年：100,000 港元虧損），較去年同期增加 1,300,000 港元。

本集團之貨運業務繼先前持續面對嚴重衰退打擊後，現已穩定下來。儘管國際貨運業務之邊際利潤仍然十分低微，但管理層將本集團重新定位之果斷行動已初見成效，貨運業務之經營溢利已大幅增加。同時，本集團亦謹慎挑選客戶，並積極發掘與中國貨運業策略夥伴合作之商機。

證券投資

截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投資證券貢獻之收益達 5,200,000 港元，本期則無活動，亦無未變現持有收益（二零零三年：未變現持有收益 6,900,000 港元）。

生物醫學業務

經連串收購及資本重組後，本集團之投資南京益華獨力開發了供不同生物醫學項目之未來發展之平台，並且無需再額外投放重大資源。

流動資金及流動現金資源

負債資產比率維持於零之水平，而流動比率由 2.87 上升至 2.97。負債資產比率乃根據結算日之計息借貸零港元（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零港元）及股東權益 76,970,000 港元（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87,610,000 港元）計算。流動比率則根據結算日之流動資產 21,829,000 港元（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31,226,000 港元）及流動負債 7,350,000 港元（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10,889,000 港元）計算。

資產抵押

於結算日，本集團之銀行存款 200,000 港元（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200,000 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所獲一般銀行信貸之擔保。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日，本集團抵押其長期證券投資，即於北京北大青島環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發起人股份之投資 16,800,000 港元，作為可贖回可換股債券之抵押品。

更改董事

二零零四年九月十六日，王大勇先生及李元剛先生分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同時李元剛先生亦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委員之一。

僱員及人力資源政策

本集團於期終時約有 26 名員工。僱員成本為 2,624,000 港元（二零零三年：2,764,000 港元）。本集團深知保留優秀及能幹之僱員之重要性，因此執行嚴謹之招聘政策。為增加員工對本公司之歸屬感，本集團向員工提供購股權等福利。

業務前景

本集團主要從事國際空運及海運業務及提供物流服務，以及研發及推廣基因科技產品。本集團亦正積極尋求在國內與焦炭業務有關之投資機會。

二零零四年七月十三日，本集團就收購煤炭加工企業古交一一煤焦有限公司之控股權益訂立無法律約束力之備忘錄，董事確認該項目仍在磋商中，本公司暫未就訂立正式協議。

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日，本集團就發行最多 10,000,000 美元可贖回可換股債券與 Asset Managers (China) Fund Co., Ltd 訂立認購協議。我們認為發行有關債券可強化我們之財務狀況，本公司則得以有充足及隨時可動用之財務資源以供擬定之投資中國焦炭業，進而將業務擴展至中國增長中之焦炭相關生產行業。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建議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不派付中期股息（二零零三年：無）。

董事之股份權益及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淡倉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其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視為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規定本公司存置之登記